

明港镇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明港镇认真贯彻落实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加大政务公开力度，统筹协调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量，不断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拓展信息公开渠道，坚持深化信息公开内容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稳步推进。

（一）组织领导方面。成立由镇党委副书记任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明确专人负责全镇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推进、指导、协调和督促工作，强化对政务信息公开的管理。建立健全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府信息发布协调等制度，并通过平桥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、明港融媒等渠道主动政务信息、工作动态、典型经验等，做到公开内容更新及时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方面。我镇严格执行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全年在政务新媒体上发布信息1214条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规范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全区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。

（四）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一是根据各单位工作职能进一步细化公开范围和目录，方便公众查询和获取。二是开展政务新媒体清理、整合工作，成立明港融媒体中心。三是采取“自学+培训”和“专题培训+以会代训”方式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加强对全镇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和考核，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严格落实工程建设与管理制度，实行公开决策、公开招投标进行建设；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认真办理并回应人大政协提案、网络留言以及信访案件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490.0591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							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
	公开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今年以来，我镇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些成绩，但还有一定提升空间，主要表现在：政务公开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大，政务公开平台建设需要进一步完善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能力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下一步工作措施：一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要求，认真梳理政务公开事项清单，明确公开范围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。二是加强工作学习培训。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，及时学习推广好经验好做法，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整体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为零。

